



##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年4月18日

連絡人：廖倪凰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37-353410 分機 321

### 苗檢偵辦員警開槍致死案強調全力釐清真相

本署於今（18）接獲苗栗縣警察局頭份分局通報，獲悉頭份市發生一起員警據報處理家暴案件，於執行勤務過程中開槍，導致民眾死亡情事。本署林映姿檢察長高度重視，立即指派蘇皜翔檢察官負責偵辦。本署蘇皜翔檢察官即刻勘驗相關影像檔案，並於今日下午經警報驗後，前往頭份殯儀館相驗及訊問相關人等，以釐清發生經過。本署亦安排擇期解剖，以確認實際槍傷部位，並盡力蒐集相關事證，詳盡查明事實真相。

本署並立即通報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苗栗分會，犯保分會人員已同步啟動即時關懷機制，前往頭份殯儀館協助遺屬，提供法律諮詢、心理支持及相關資訊，陪伴家屬處理後續事宜。

本署強調，對於此一涉及員警執法行為致人死亡之重大案件，將秉持客觀、中立原則，全力釐清事實真相，依法辦理，絕不偏袒，不預設立場，以維護社會公義與法治價值。